



国金招标
CHINA FINANCE TENDERING

**2024内涵发展-运动与生殖健康实验室设
备采购及运行条件保障**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2024 内涵发展-运动与生殖健康实验室设备
采购及运行条件保障**

招标编号/包号：CFTC-BJ01-2407062

采购人：首都体育学院

代理机构：国金招标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温馨提示：投标人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一、 请投标人特别留意招标文件上注明的投标截止和开标时间，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恕不接收。因此，请投标人适当提前到达开标会议室。**提交投标文件开始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小时。**

二、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招标免受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为本次投标的必要组成部分，建议投标人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描述。以银行转账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必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以到达指定账户的时间为准。因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达指定账户，为避免因投标保证金未到达指定账户而导致投标被拒，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以银行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银行保函》复印件(加盖公章)放入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中，原件放入“投标保证金”信封中。

三、 招标文件中标有“★”的条款，投标人必须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 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如含有包组的投标项目建议分开报价，报价要求详见招标文件《开标一览表》。

五、 请仔细检查《资格声明函》、《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等重要格式文件是否有按要求盖章、签字(或盖印鉴)。

六、 建议将投标文件按目录格式顺序编制页码。

七、 分公司作为投标人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书。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唯一的投标授权书。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八、 已缴纳投标保证金但决定不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两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九、 投标人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及招标代理服务费收款账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招标代理服务费存入中标通知书中指定的服务费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保证金缴纳、退还的时效。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我公司地址：

导航搜索：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甲 52 号顺迈金钻国际商务中心 9 层 9C **国金招标**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资格审查	17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19
第五章	采购需求	27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9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55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招标编号/包号：CFTC-BJ01-2407062
2. 项目名称：2024 内涵发展-运动与生殖健康实验室设备采购及运行条件保障
3. 项目预算金额：170.24 万元；最高限价：170.24 万元；
4. 采购需求：

序号	采购包最高限价 (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是否接受进口	采购用途
01	170.24	1 批	本项目采购真空鼓风干燥箱、55 度恒温烤箱、二氧化碳培养箱等，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否	教学

5.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6.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不得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分包的政府采购活动。

3)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4)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响应：否；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 年 09 月 14 日至 2024 年 09 月 24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0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投标人持 CA 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 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制作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 年 10 月 10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甲 52 号顺迈金钻国际商务中心 9 层 9C 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的招标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北京市政府采购网 (www.ccgp-beijing.gov.cn) 上发布。

2. 请投标人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办理 CA 认证证书、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

CA 认证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认证证书

投标人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投标人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投标人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投标人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投标人持 CA 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未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文）；

4. 本项目为线上线下相结合，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后，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纸质版投标文件进行现场递交。

5. 评分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6. 招标编号：CFTC-BJ01-2407062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首都体育学院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11号

联系方式：王老师 010-8209913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国金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甲52号顺迈金钻国际商务中心9层9C

联系方式：谢丹丹、邵柄强、王珊珊、边璐、孔政、杨振豪、孙涛、刘晓红、王树凡、刘思雨、张含勇 010-53681303/130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谢丹丹、邵柄强、王珊珊、边璐、孔政、杨振豪、孙涛、刘晓红、王树凡、刘思雨、张含勇

电话：010-53681303/130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4	核心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 <u>病理切片扫描仪</u>
3.1	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3)样品递交要求：_____； (4)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其他要求(如有)：_____。
5.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详见附表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 (1) 投标人的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否则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2.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 金额：34000 元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公司名称：国金招标有限公司 账 号：20000034139900038022284 开 户 行：北京银行九龙山支行营业部。
12.8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 (1) 在开标之日后到投标有效期满前，投标人擅自撤回投标的； (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日历天。
14.1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一览表(一份)、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一份)、投标人资格册(正本一份、副本五份)、商务技术册(正本一份、副本五份)、电子版(一份)。 投标人递交的电子版文件 必须为签字盖章后的正本扫描件+可编辑版 word 文档 ，包含纸质投标文件全部内容，存储载体为 U 盘(为了方便区分各投标人，请在 U 盘表面粘贴单位标识，如：项目编号后三位+包号+投标人简称) 如参与多包投标，须分别编制投标文件(含资格册及商务技术册)，分别密封提交。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按照评审因素的技术部分评审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具体要求： (1) 可以分担保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 (2) 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 (3) 其他要求：____。
27.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书面形式
27.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国金招标有限公司招标部； 联系电话：010-53681303/1305；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甲 52 号顺迈金钻国际商务中心 9 层 9C。
28	招标代理费	收费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人 收费标准：参考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中“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按中标金额差额定率累进法下浮 20%计算，由中标人支付；

附表：

序号	采购标的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所属行业	序号	采购标的	中小企业划 分标准所属 行业
1	真空鼓风干燥箱	工业	13	病理切片扫描仪	工业
2	55 度恒温烤箱	工业	14	恒温金属浴	工业
3	二氧化碳培养箱	工业	15	冷藏冷冻箱	工业
4	凝胶成像系统	工业	16	兼容 Illumina 和 MGI 双平 台以及双模式 mRNA 建库 试剂盒	工业
5	超微量分光光度计	工业	17	通量测序 DNA 建库试剂盒	工业
6	全自动核酸电泳仪	工业	18	高敏 RNA 卡夹 (NR1)	工业
7	精子质量分析仪	工业	19	标准卡夹 (S2)	工业
8	台式低速离心机	工业	20	核酸电泳 marker	工业
9	超低温冰箱	工业	21	大片段卡夹 (S3)	工业
10	微操单臂	工业	22	高分辨率卡夹 (S1)	工业
11	高速冷冻离心机	工业	23	小 RNA 和转录组测序实验	工业
12	超纯水系统	工业			

投标人须知

一 说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 4 样品
 -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 5.1 进口产品
 - 5.1.1 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 5.1.2 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5.2.1 中小企业定义：
 -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

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2.2 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2.3 残疾人福利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 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 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 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 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 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 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 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否则**投标无效**;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 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4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如适用)

5.4.1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5.5 采购需求标准(如适用)

5.5.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推广使用绿色包装,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

) 123 号), 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 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5.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 根据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 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 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 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 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8.2 上述书面通知, 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 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 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 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不足 15 日的, 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视为无效内容，评标时不予考虑。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10.2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3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4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招标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除《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特殊规定外，还应包括但不限于：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 12.4 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由于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投标人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 12.5 投标保证金(保函)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 12.6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 12.7.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 12.7.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 12.7.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 12.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 12.8.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12.8.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 13 投标有效期
-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密封
- 14.1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规定的份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或“电子版”。若正本与副本或电子版不符，以正本为准。
- 14.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按要求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加盖投标人公章。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修改的内容上签字。投标文件应当胶装成册，编制页码。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后才有效。
- 14.3 如采用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应单独密封在包装袋中。包装袋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邀请中指定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开标日期、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并在包装袋上加盖投标人公章。

- 14.4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包装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保证金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 14.5 未密封的投标保证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拒收。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 15.1** 投标时，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投标保证金或其凭证、投标人资格册(包含正副本)、商务技术册(包含正副本)、电子版分别密封提交。应分别密封在单独的密封袋(箱)中，且在密封袋(箱)正面标明“开标一览表”、“投标保证金或其凭证”、“投标人资格册”、“商务技术册”“电子版”字样。投标人单独密封提交的“开标一览表”应为原件，同时，投标文件正本中也应附有此表原件。

16 投标截止时间

-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前，将投标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中规定的地址。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
-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7.3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对单独密封递交的投标保证金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 18.2 开标过程将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确认。
- 18.3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 18.4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 20 组建评标委员会
-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 22 确定中标人
-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 23.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24 废标
-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25 签订合同
-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6 履约保证金

26.1 中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和形式，按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27 询问与质疑

27.1 询问

27.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7.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7.2 质疑

27.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投标人派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7.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

27.2.3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7.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7.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8 招标代理费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若本项目允许分支机构参加投标，则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此处可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 投标无效 。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2-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p>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应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p> <p>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文件。</p> <p>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 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p>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投标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是指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投标人须按格式文件要求提供，否则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9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0	进口产品 (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11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p>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p> <p>1) 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p> <p>2)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亦视为符合要求)</p> <p>3) 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采购产品涉及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投标产品须为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p> <p>4) 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p>
12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3	串通投标	<p>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p> <p>(一)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p> <p>(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p> <p>(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p> <p>(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p> <p>(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p> <p>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p>
14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5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6	采购合同	对招标文件的采购合同在“合同条款偏离表”中进行无偏离响应。如采购合同响应为有偏离或未对采购合同进行响应，则按响应无效处理。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其**投标无效**。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

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政策性加分。

3.2.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_。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

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推荐投标报价最低者为中标候选人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技术部分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标标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分值	量化指标
1	价格评审 (30)	投标报价	3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 100
2	商务部分 (4分)	投标人的综合实力	2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每提供一项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注：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或不符合要求得 0 分。
		同类业绩	2	提供近三年(2021年01月至今)同类项目合同业绩，每提供一个真实有效的业绩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注：合同日期以签订日期为准； 提供的证明文件包括合同关键页，即合同首页、中标金额页及双方签字盖章页，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	技术部分 (65分)	产品参数响应程度	38	投标人所有设备技术指标对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三、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的响应程度。 ★代表实质性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共 3 项； △代表关键功能项，共 9 项，每有一项无偏离得 2 分，共 18 分； ▲代表重要指标，共 12 项，每有一项无偏离得 1 分，共 12 分； 无标识则代表普通指标项（共 280 项），每有一条一般条款满足得虚拟分 1 分（共 280 条，虚拟分满分 280 分），完全响应无偏离得 8 分。 投标人的技术响应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本项得分=(投标所得虚拟分值/280) × 8 (得分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号条款得分+ “▲”号条款得分。 注：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进行点对点应答，必须进行逐条逐项答复、说明和解释，对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需提供证明材料。▲代表重要指标项(需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产品宣传彩页或技术白皮书或检测报告或说明书等)；

		<p>实施方案</p>	<p>15</p> <p>提供可行的、详细的项目建设实施方案，提供详尽合理的项目进度计划表，对项目实施期间的供货、安装、调试等各个环节进行合理规划，方案清晰完整、功能完善、针对性强，符合用户性质及需要且可以完全满足用户要求的，得 15 分；</p> <p>提供比较可行的、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提供比较详尽合理的项目进度计划表，对项目实施期间的供货、安装、调试等各个环节进行比较合理规划，方案较清晰完整、功能较完善、针对性较强，符合用户性质及需要且可以完全满足用户要求的，得 10 分；</p> <p>提供基本可行的项目实施方案，提供基本合理的项目进度计划表，对项目实施期间的供货、安装、调试等各个环节规划一般，方案基本清晰完整、功能基本完善、有一定的针对性，基本符合用户性质及需要且基本满足用户要求的，得 5 分；</p> <p>提供简单粗略的项目实施方案，方案缺项，无法满足用户要求的，得 1 分；</p> <p>未提供的得 0 分。</p>
		<p>质量目标、保障及保密服务措施</p>	<p>3</p> <p>质量目标、保障及保密服务措施</p>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质量目标、保障及保密服务措施；</p> <p>质量目标明确、合理，可操作性强；保障及保密服务措施完善、详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3 分；</p> <p>质量目标比较明确合理，有一定的可操作性；保障及保密服务措施比较完善详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2 分；</p> <p>质量目标不合理，可操作性一般；保障及保密服务措施比较完善详尽，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 分；</p> <p>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 0 分。</p>
		<p>人员配置</p>	<p>3</p> <p>项目团队</p> <p>各项任务配备专门的技术人员，团队的人员构成合理、组织机构全面、人员数量充足、经验丰富，完全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3 分；</p> <p>各项任务配备专门的技术人员，团队的人员构成较合理、组织机构较全面、人员数量较充足、经验较丰富，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2 分；</p> <p>各项任务配备了技术人员，团队的人员构成欠合理、数量能满足项目需求、经验较丰富，不能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1 分；</p> <p>未提供的得 0 分。</p> <p>(需提供学历证明、有效期内的相关证书、工作简历及其从业工作经</p>

				验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售后服务方案	3	<p>提供售后服务方案。</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安排、维修的反应速度、备品备件及售后服务措施等售后服务方案情况进行综合评审：</p> <p>售后服务安排合理、维修反应速度快、备品备件充足、售后服务措施得当得 3 分；</p> <p>售后服务安排基本合理性、维修反应速度较快、备品备件基本能满足需求、售后服务措施基本可行得 2 分；</p> <p>售后服务安排不合理、维修反应速度慢、备品备件不够充足、售后服务措施不得当得 1 分；</p> <p>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p>
		培训计划及管理方案	3	<p>供应商提供服务人员的培训计划及管理方案，内容包括 1) 培训计划、2) 培训方式、3) 培训目标、4) 管理质量、5) 考核计划等；</p> <p>服务人员培训计划及管理方案，包含培训计划、培训方式、培训目标、管理质量、考核计划，内容完整全面，有针对性，得 3 分；</p> <p>服务人员培训计划及管理方案，包含培训计划、培训方式、培训目标、管理质量、考核计划，内容基本全面，得 2 分；</p> <p>服务人员培训计划及管理方案，包含培训计划、培训方式、培训目标、管理质量、考核计划，内容不全面得 1 分；</p> <p>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p>
4	政策功能 (1 分)	环境标志产品	0.5	<p>投标产品中有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p>
		节能产品	0.5	<p>投标产品中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属于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强制节能产品除外)</p>
合计		100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1. 要求设备性能、试剂耗材质量和测试化验加工的服务质量，符合国家行业标准，满足国家行业标准、符合系统工程技术规范及安全规范要求。
2. 设备、系统三年或以上售后运维服务。
3. 2024年10月完成全部建设内容，并完成验收、资产入库。

二、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符合相关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1. 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序号	货物名称	经济分类科目	分项控制金额(元)
1	真空鼓风干燥箱	专用设备购置	5600
2	55度恒温烤箱	专用设备购置	4500
3	二氧化碳培养箱	专用设备购置	27500
4	凝胶成像系统	专用设备购置	28000
5	超微量分光光度计	专用设备购置	38000
6	全自动核酸电泳仪	专用设备购置	270000
7	精子质量分析仪	专用设备购置	108000
8	台式低速离心机	专用设备购置	5500
9	超低温冰箱	专用设备购置	42000
10	微操单臂	专用设备购置	76800
11	高速冷冻离心机	专用设备购置	40000
12	超纯水系统	专用设备购置	22500
13	病理切片扫描仪	专用设备购置	390000
14	恒温金属浴	专用设备购置	5300
15	冷藏冷冻箱	专用设备购置	5200
16	兼容 Illumina 和 MGI 双平台以及双模式 mRNA 建库试剂盒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耗材类)	521000
17	高通量测序 DNA 建库试剂盒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耗材类)	
18	高敏 RNA 卡夹 (NR1)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耗材类)	
19	标准卡夹 (S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耗材类)	
20	核酸电泳 marker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耗材类)	

21	大片段卡夹(S3)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耗材类)	
22	高分辨率卡夹(S1)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耗材类)	
23	小 RNA 和转录组测序实验	服务	112500

注：投标分项报价不能超过招标文件中分项控制金额，否则投标无效；

三、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真空鼓风干燥箱	1. 适用范围：用于在真空条件下对物品进行干燥、加热处理等试验，专为干燥热敏性、易分解和易氧化物品而设计，能向工作室充入惰性气体，对一些成分复杂的物品能进行快速干燥； 2. 工作室采用不锈钢板制成，耐用，便于清洁； 3. 采用钢化、防弹双层玻璃门，能确保操作者的安全，便于观察工作室内部物品； 4. 箱门闭合松紧能调节，采用硅橡胶门密封圈，确保箱内真空度的维持，可向工作室充入惰性气体(充气压力 ≤ 0.1 MPa)； 5. 存储、加热、试验、干燥可在没有氧气或者充满惰性气体环境里进行不会导致氧化； 6. 配备漏电保护器； 7. 电源：交流 220V, 50Hz； 8. 消耗功率： ≤ 1.4 KW； 9. 采用微机智能控温、控温范围：室温+10~250 °C； 10. 温度波动度： ± 1 °C、分辨率：0.1°C； 11. 真空度： < 133 Pa； 12. 工作室尺寸(W×D×H)： $\geq 40 \times 35 \times 40$ cm； 13. 外形尺寸(W×D×H)： $\leq 72 \times 60 \times 55$ cm； 14. 隔板数量： ≥ 2 块。	台	1
2	55度恒温烤箱	1. 控制方式：模糊逻辑控制技术； 2. 显示方式：LCD； ▲3. 送风方式：背部水平吹风； 4. 环境温度：10~30 °C； 5. 调温方式：定值、步调可选数： ≥ 10 段(“0”段为预约定时段，“1-9”段为程序控制段)，步数： ≥ 18 步； 6. 每步时间：1~999 分钟； 7. 温度控制范围：环境温度+5~200 °C； 8. 温度分辨精度：0.1 °C； 9. 温度波动度： $\leq \pm 1$ °C； 10. 温度均匀度： $\leq \pm 2.5\%$ (最高工作温度时)； 11. 具备安全功能、自诊断功能：传感器故障报警、上/下限超温报警、独立式过升防止器(30~80°C任意可调)、独立超温保护器、独立式漏电、过电流跳闸保护； 12. 设备支持自动运行、自动停机、监视计时器、来电恢复、参数记忆、温度表示校正等多种控制功能； 13. 容量： ≥ 55 L； 14. 搁板数量： ≥ 2 块，最多支持搁板数量： ≥ 4 块； 15. 内胆尺寸： $\geq 330 \times 350 \times 450$ mm； 16. 外型尺寸： $\leq 520 \times 540 \times 860$ mm； 17. 功率： ≥ 1500 W	台	1

		18. 电源: AC 220V、50Hz。		
3	二氧化碳培养箱	<p>1. 尺寸: ≥ 5.6寸触摸屏、点阵: $\geq 640 \times 480$、色彩: $\geq 65K$</p> <p>2. 采用无风扇设计。</p> <p>3. CO₂传感器: 配备高精度红外传感器;</p> <p>▲4. 具备CO₂备用气瓶自动切换功能;</p> <p>▲5. 支持140℃干热高温杀菌程序, 一个晚上即可完成内腔的彻底杀菌, 且CO₂传感器无须拆除;</p> <p>6. 采用左右互换式开门设计;</p> <p>7. 可叠加式设计, 节约占地;</p> <p>8. 全圆弧内壁设计, 最大限度减少细菌的藏身之处;</p> <p>9. 加热方式: 直热+气套;</p> <p>10. 温度控制范围: 环境温度+5~60 ℃;</p> <p>11. 温度传感器: PT100;</p> <p>12. 温度灵敏度: ± 0.02 ℃; ;</p> <p>13. 温度均匀度: $\leq \pm 0.3$ ℃ @37℃;</p> <p>14. 温控精度: ± 0.2 ℃;</p> <p>15. CO₂控制方式: PID(微电脑环境扫描处理芯片) ;</p> <p>16. CO₂控制范围: 0~20%;</p> <p>17. CO₂控制精度: 0.2%;</p> <p>18. CO₂传感器: 红外(NDIR), 单光束, 双波长, 自动校准;</p> <p>19. 加湿方式: 蒸发水盘;</p> <p>20. 相对湿度: $\leq 95\%$ RH;</p> <p>21. 相对湿度显示精度: 1.0% RH;</p> <p>22. 内部增湿水盘: 3 L;</p> <p>23. 搁板数量: ≥ 3块、最多支持搁板数量: ≥ 10块;</p> <p>24. 有效容积: ≥ 160 L;</p> <p>25. 灭菌方式: 140℃高温干热;</p> <p>26. 内胆尺寸: $\geq 600 \times 455 \times 650$ mm;</p> <p>27. 外形尺寸: $\leq 720 \times 710 \times 980$ mm;</p> <p>28. 配备HEPA过滤器;</p> <p>29. 具备报警功能: 超温警报, CO₂超浓度警报, 温度、湿度、CO₂传感器故障报警, 供气不足警报, 开门警报; 腔内温度超过3℃自动切断加热电源;</p> <p>30. 配件清单: RS-485, 左右开门, USB数据输出, 减压阀套件, 供气瓶自动切换, Modbus TCP/IP网络接口;</p> <p>31. 电源电压: AC 220V、50Hz。</p>	台	1
4	凝胶成像系统	<p>1. 技术参数</p> <p>1.1 摄像头: 高分辨科研级相机, 像素数: $\geq 2592 \times 1944$ (503万像素);</p> <p>1.2 配备高通透自动变焦镜头、光圈: F1.2、焦距: 8~48mm; 具有自动聚焦功能:可自动对所拍摄样品对焦, 无须人工调整;</p> <p>1.3 像素位深: ≥ 16 bit;</p> <p>1.4 透射白光: 采用光纤发光技术, 电压: 12V, 面积: 20×30cm, 可折叠于暗箱内部, 亮度可调。能支持SDS-Page胶、银染胶和X胶片等白光样品的拍摄;</p> <p>1.5 透射紫外: 标配302nm波长, 面积: 21x21cm。带有开关门紫外自动闭合功能, 减少紫外光线的对人体的危害, 延长紫外光源的寿命;</p> <p>1.6 反射白光: 高亮度LED冷光源;</p> <p>1.7 滤光镜: 590 nm滤光镜组;</p> <p>1.8 模块控制: 可通过机箱面膜控制板/智能拍摄软件实现对电动</p>	台	1

		<p>镜头(变焦/焦距/光圈)、透射光源及反射光源的全自动模块化控制;</p> <p>1.9 配备保护模块: 支持1~60分钟灯光自动延时关闭和开关门紫外自动闭合功能;</p> <p>1.10 割胶装置: 机身外部带有观察口和割胶口(左右各一个)的装置, 不需其他辅助装置;</p> <p>2. 软件功能</p> <p>2.1 智能拍摄软件: 采用模块化的拍摄流程, 具有自动、手动、自定义等多种拍摄功能。可保存任意设定的参数下次直接选择使用。具有过曝提示预警及软件自动断电功能;</p> <p>2.2 智能分析软件: 可进行各种染料染色的DNA/RNA、蛋白凝胶电泳的分析, ECL、ECLPlus等化学发光/化学荧光样品的分析, ELISA板及放射自显影胶片分析, Spot/Dot/Blot点阵分析, Western、Norther、Southern、Dot/Slot blot、杂交膜、菌落的分析; PCR定量分析, AFLP/RFLP分析、遗传树及微卫星DNA分析, VNTRS分析, 斑点分类筛选功能, 荧光分析, 菌落分析, 抑菌抗生素效价分析(符合《国家药典》规定), 物体和切片测量分析等;</p> <p>2.3 包含荧光合成功能、染料数据库、分子量数据库、图像数据库、背景数据库;</p> <p>2.4 各种数据表可保存为Excel格式并打印, 所有图像能复制、粘贴和打印, 所有图像、图表可导入Excel、Word、PhotoShop、画图、粘贴板等多种格式的文件中进行编辑; 可对实验进行保存, 便于查找和调用; 可出具符合GLP标准的实验报告; 可保存各种紫外、荧光和化学发光拍摄模式, 随时调用; 操作系统为: WINDOWXP/7/8/10或更高;</p> <p>2.5 分析软件不受限制免费从官网下载并免费升级;</p> <p>3售后服务</p> <p>3.1. 整机保修 3 年;</p> <p>4. 安装条件</p> <p>4.1. 工作电源: 220V、50Hz;</p> <p>4.2. 工作环境: 室内;</p> <p>4.3. 主机尺寸(H×W×L): ≤755×360×390 mm。</p>		
5	超微量分光光度计	<p>1. 波长范围: 200~1000 nm;</p> <p>2. 显示: 电容触摸屏、尺寸: ≥7寸, 操作系统: Android系统;</p> <p>3. 检测样品量: 0.5~2μL;</p> <p>4. 光源: 氙灯;</p> <p>5. 数据输出: U盘;</p> <p>6. 检测速度: <5 s;</p> <p>7. 光程: 0.05mm、0.25mm、1mm;</p> <p>8. 波长准确度: ±1 nm;</p> <p>9. 光谱分辨率: ≤ 2 nm;</p> <p>10. 吸光度精确度: ≤0.003 Abs;</p> <p>11. 吸光度准确度: 1%;</p> <p>12. 最低检测限: ≤2 ng/μl (dsDNA);</p> <p>13. 最大检测浓度: ≥15000 ng/μl (dsDNA);</p> <p>14. 核酸校准示值误差与重复性: <1.5 ng/μl, 重复性: <1%(需提供省级或以上计量院校准证书证明);</p> <p>▲15. 蛋白校准示值误差与重复性: <0.05 g/L, 重复性: <2%(需提供省级或以上计量院校准证书证明);</p> <p>16. 检测器: ≥2048像素 CCD。</p>	台	1

6	全自动核酸电泳仪	<p>1. 采用毛细管电泳原理，能进行全自动的片段大小测定，RNA样品质量控制，细胞双色荧光参数测定，核酸质控，浓度测定，微卫星分析等，可对6~150nt的小RNA样品(microRNA、siRNA等)进行高精度分析</p> <p>2. 光源：LED光源；检测器采用高灵敏度的光电倍增管检测(PMT检测器)</p> <p>3. 自动化程度：采用预装式卡夹，即插即用，无须人工制胶、灌胶、上样，整个过程仪器全自动进行；每轮分析后，仪器自动清洗毛细管。</p> <p>4. 上样形式：兼容常规0.2ml离心管，8联管，具有19孔模块，可分析1~15任意个数样本。</p> <p>5. 可单次自动检测处理单个样本不造成浪费。</p> <p>6. 最短电泳完成时间：≤1次/分钟；</p> <p>7. 无需对样品进行纯化，可直接对PCR产物原液进行检测；DNA样品的检测灵敏度：1 pg/μl</p> <p>8. 样品上样量：<0.1 μl；</p> <p>▲9. 卡夹：支持提供预制胶卡夹，适用于DNA高分辨率分析、DNA标准卡夹、DNA快速筛查分析、RNA质量控制分析等应用；具有RNA完整性评估值RQN值和DNA完整性评估值DQN值。</p> <p>▲10. 分辨率：对<500bp的DNA片段，分辨率：1~4bp；200bp片段分辨率：1bp；</p> <p>11. 软件功能：可自动输出电泳胶图、峰图、样品浓度、片段大小等数据；并可以报告形式完整打印输出；PDF，WORD，JPG均可输出；</p> <p>12. 无污染：系统中仪器、耗材及检测过程均为全封闭式，避免了核酸染色剂等有害物质与操作人员的接触</p> <p>13. 可选择通卡夹配件，在仪器外部对卡夹进行通胶，可以对卡夹中毛细管中的胶进行更好的置换，对过期卡夹或者保存不当卡夹进行处理。</p> <p>14. 采用空气压缩机，便于放置和移动，无需氮气钢瓶及后期灌气</p> <p>15. 支持多种配套试剂盒，满足不同实验需求： DNA分析试剂盒≥6种，DNA分子量测定范围：15~50000bp，CV值：5%； RNA分析试剂盒≥3种，满足小RNA、总RNA、mRNA等不同类型RNA的精准分析；</p> <p>▲16. 可进行蛋白电泳分析，分离范围：5~250 kDa，流程步骤简单，蛋白分析只需1~6分钟即可出结果，无污染及有毒物质产生。</p> <p>17. 配置</p> <p>17.1 主机一台</p> <p>17.2 分析软件一套</p> <p>17.3 设备运行控制工作站一套</p>	套	1
7	精子质量分析仪	<p>1. 采用 WHO《人类精液检查与处理实验室手册》(第五版)推荐的相差技术，一键分析正相差显微镜下头部呈亮点的精子，精子个数捕捉率误差：≤±4%；</p> <p>2. 活力浓度检测项目：被检精子数、精子总数、精子浓度、总活力百分率、PR百分率、IM百分率、NP百分率、PR浓度、PR精子总数等；</p> <p>3. 具备精子尾部识别功能，可识别过滤精液中的杂质、圆细胞、上皮细胞、凝集区域，提高检测精度；</p> <p>▲4. 单视野检测时间：≤1S；</p>	套	1

		<p>5. 精子活力分析前向运动PR符合率：$\geq 95\%$，非前向运动NP符合率：$\geq 90\%$，不活动精子IM符合率：$\geq 98\%$；</p> <p>6. 可显示每个精子的运动参数，可准确修改任何一个精子的运动类型，支持批量选择及快捷键操作；</p> <p>7. 病例加载后，在当前分析界面可显示该病例前一次检测结果，可快速对照前后两次检测结果；</p> <p>8. 具备自动分析精子形态学功能，能识别分析精子头部、中段、主段、过多残留胞浆，并可自动测量并显示每个精子的长度、宽度、周长、顶体面积、后区面积、顶体比率、椭圆率、伸展度、对称度、褶皱度参数等；</p> <p>9. 检测内容包括：正常精子形态率、异常精子形态率、精子头部异常率(H%)、精子主段异常率(P%)、精子中段异常率(M%)、精子畸形指数(SDI)、过多残留胞浆率异常率(C%)、畸形精子指数(TZI)等；</p> <p>▲10. 针对不同的染色情况，具备自定义参数：≥ 4个，可自行设置参数名称和填入响应数值；</p> <p>11. 精子形态个数分析符合率：$\geq 95\%$，精子正常形态分析符合率：$\geq 98\%$；</p>		
8	台式低速离心机	<p>1. 微机控制，直流无刷电机驱动，运行稳定、转速精度高；</p> <p>2. 可进行编程操作，主机运行参数可根据需求设置自动存储；</p> <p>3. 液晶屏显示，人性化界面，操作简单便捷；</p> <p>4. 可进行实时RPM/RCF之间读数换算和设定，方便快捷；</p> <p>5. 存储升/降速率曲线程序：≥ 12个，可根据需要设置升/降速时间</p> <p>6. 可根据不同实验匹配0.5~500ml适配器；</p> <p>7. 最高转速：$\geq 5500\text{r/min}$；</p> <p>8. 最大容量：$\geq 4 \times 250\text{ ml}$；</p> <p>9. 支持电源：AC220V、50Hz，电流：$\leq 5\text{A}$；</p> <p>10. 最大相对离心力：$\geq 3920 \times g$；</p> <p>11. 整机噪声：$< 55\text{ dB(A)}$；</p> <p>12. 外形尺寸：$\leq 580 \times 490 \times 330\text{ mm}$；</p> <p>13. 定时范围：0~99小时59分；</p> <p>14. 转速精度：$\pm 10\text{rpm/min}$；</p>	台	1
9	超低温冰箱	<p>1. 温度范围：$-50 \sim -86^\circ\text{C}$ (步进：0.1°C，环境温度：$10 \sim 30^\circ\text{C}$)</p> <p>2. 有效容积：$\leq 330\text{L}$；</p> <p>3. 外箱尺寸(W·D·H)：$\leq 750 \times 875 \times 1850\text{mm}$；</p> <p>4. 内箱尺寸(W·D·H)：$\geq 490 \times 600 \times 1140\text{mm}$；</p> <p>5. 额定输入功率：$\leq 700\text{ W}$；</p> <p>6. 外部材料：电镀锌钢板，聚酯树脂粉喷涂；</p> <p>7. 内部材料：电镀锌钢板，聚酯树脂粉喷涂；</p> <p>8. 内门2扇(均附带锁扣)；外门1扇(附带锁扣，可配挂锁)；</p> <p>9. 检测孔：≥ 3个，直径：$\geq 17\text{mm}$、(背部，左下角，右下角)；</p> <p>10. 原装压缩机，全封闭型，高温级压缩机功率：$\leq 450\text{W}$，低温级压缩机功率：$\leq 750\text{W}$；</p> <p>11. 设备采用环保型无氟制冷剂，节能环保；</p> <p>12. 采用立体门封条设计，整体4层门封条分布于不同平面，形成多个密闭保护层，最大程度避免冷气外漏，避免结霜；</p> <p>13. 配备多种安全装置：高/低温报警，断电报警，远程报警接点，传感器异常自我诊断报警，压缩机保护机能；</p> <p>14. 附件配备：钥匙1套，白钢搁架3层，除霜铲1个；</p> <p>15. 冷却方式：直冷式；</p> <p>16. 电源(V/Hz)：单相交流电、220V、50Hz；</p>	台	1

		<p>17. 采用微机温控；采用数字式温度显示；</p> <p>18. 配备脚轮以及止动底角；</p> <p>19 配备可调隔板；</p> <p>20. 具备显示屏密码保护功能；</p> <p>21. 具有物联网功能。</p>		
10	微操单臂	<p>1. 三维微调液压式显微操作；</p> <p>2. 采用旋钮操作、(X/Y/Z)轴移动最大行程：≥ 10 mm，旋钮拧转一圈对应行程：≥ 250 μm，步进精度：≤ 1 μm</p>	台	1
11	高速冷冻离心机	<p>1. 支持可选转子数量：≥ 7种，均可高温灭菌；最大容量：$\geq 44 \times 1.5/2.0$ ml或12×5ml；</p> <p>2. 最高转速：$\geq 15,200$ rpm；最大离心力：$\geq 21,950 \times g$；</p> <p>3. 可直接设置RPM或RCF值，预存转子信息，根据不同转子自动计算RPM/RCF值，可直接调节；</p> <p>▲4. 采用无氟环保冷却系统，温度控制范围：$\geq -20 \sim 40^\circ\text{C}$；</p> <p>5. 具备快速预冷功能，从$23^\circ\text{C}$降至$4^\circ\text{C}$所需时间：$\leq 10$分钟；</p> <p>6. 显示采用双行背光液晶，可实时显示所有信息，便于用户调节和运行观察；</p> <p>7. 加速程序数量：≥ 10组，减速程序数量：≥ 10组；</p> <p>8. 常用用户操作参数信息存储数量：≥ 99组；</p> <p>△9. 具备三级安全控制：防爆电子马达锁、超速检测、自适应不平衡监控系统；</p> <p>10. 配备转子不平衡传感器以保证实验安全，每次运行结束时可选多种声音信号提醒；</p> <p>11. 运行时间：10秒~99时59分可调或连续运行；也可选择持续离心或瞬时离心模式；</p> <p>12. 配备免维护无碳刷感应马达，噪音等级：≤ 57 dB(A)；</p> <p>13. 尺寸(W·D·H)：$\leq 290 \times 565 \times 295$ mm；</p>	台	1
12	超纯水系统	<p>1. 进水要求：反渗透水，蒸馏水或去离子水；</p> <p>2. 去离子水水质(二级水)；</p> <p>3. 电阻率：≥ 5 $\text{M}\Omega \cdot \text{cm}$ @25°C；</p> <p>4. 产水量：≥ 2.0 升/分钟；</p> <p>5. 超纯水水质(一级水)；</p> <p>6. 电阻率：$18.25 \text{M}\Omega \cdot \text{cm}$ @25°C；</p> <p>7. 重金属离子：< 0.01ppb；</p> <p>8. 细菌：< 0.01 cfu/ml；</p> <p>9. 颗粒物($> 0.22 \mu\text{m}$)：< 1/ml；</p> <p>10. 总有机碳(TOC)：< 10 ppb；</p> <p>11. 热原(内毒素)：< 0.001 Eu/ml；</p> <p>12. 核糖核酸酶(RNases)：< 1 pg/ml；</p> <p>13. 脱氧核糖核酸酶(DNases)：< 5 pg/ml；</p> <p>14. 具备手动取水及定量取水两种取水方式可选择；</p> <p>▲15. 取水时显示当前取水流量、累计取水量、取水水质、水温及水箱储水量；</p> <p>16. 超纯水取用时，如低于对水质要求的设定值，系统将使超纯水循环净化，直到水质达标；</p> <p>17. 定量取水功能、可从$10 \sim 999999$ ml任意设定；</p> <p>18. 定质取水功能、可从$1 \sim 18.25$ $\text{M}\Omega \cdot \text{cm}$任意设定；</p> <p>19. 在线水质监控种类：≥ 3路，实时监测进水电导率、去离子水电导率、超纯水电阻率及温度；</p> <p>20. 三路水质监测异常时自动报警并显示(参数可设定)；</p> <p>21. 配备高精度电导和电阻率监测仪，电导电极常数：1.0cm^{-1}，电</p>	台	1

		<p>阻电极常数：0.02cm⁻¹，带温度自动补偿功能，温度灵敏度：0.1℃，确保水质监测的准确性；</p> <p>22. AC预处理柱、UP纯化柱、UF超滤膜的使用寿命均可自动判断（使用寿命可设定），并可查询耗材已使用时长、处理水量及更换日期；</p> <p>23. 耗材均带有编码，系统可储存和查看耗材更换信息；</p> <p>24. 系统具有完善的报警管理功能，主要管理进水、去离子水及超纯水水质、进水压力和所有耗材的寿命等报警，报警发生时，自动弹出报警界面，显示并储存当前报警信息；</p> <p>25. 具有超纯水内循环功能，循环功能可根据要求，随时开启或关闭；</p> <p>26. 具有超纯水全管路加消毒药片消毒功能，可实现循环消毒、取水口消毒、水箱补水、手动排污；</p> <p>27. 系统可自动储存历史系统报警、历史取水水质信息、耗材使用情况等记录，通过USB Host数据接口导出数据，实现数据的可追溯性；</p> <p>28. 系统配备触摸屏、尺寸：≥4英寸。</p>		
13	病理切片扫描仪	<p>★1. 一体化、箱式病理切片扫描仪主机，不接受显微镜改装模式；</p> <p>2. 集成化整机，无物镜、相机、切片槽等核心原件在外裸露；</p> <p>△3. 切片装卸数量：一次性切片装载量：≥10张；</p> <p>△4. 切片装载方式：盒式装载，不接受托盘式切片装载架；</p> <p>5. 连续扫描能力：可以实现无人值守的连续扫描的工作流程；</p> <p>△6. 扫描技术：使用高灵敏度彩色CMOS图像传感器，尺寸：≥2/3英寸，而非CCD图像传感器。需提供具备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7. 相机参数：相机靶面≥2448pixels*2048pixels。需提供具备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8. 像素尺寸：≤3.45×3.45 μm；</p> <p>9. 图像拼接技术：采用面阵CMOS拼接方式；</p> <p>10. 具备20倍和40倍扫描倍率自动切换功能：20倍和40倍的图像扫描倍率切换操作全部通过软件自动实现，不需要人工或者机械去转换物镜或者放大镜片组；</p> <p>11. 单物镜设计模式：采用单个20倍物镜光学设计系统实现0~40×光学成像，不接受多个物镜切换成像模式；</p> <p>12. 物镜倍率：20倍物镜，NA值：0.75；</p> <p>13. 图像扫描倍数：20倍和40倍；</p> <p>14. 扫描区域：自动识别和人工设定两种模式；</p> <p>15. 可扫描切片尺寸：26×76mm，厚度：0.9~1.2mm(含盖玻片)</p> <p>★16. 扫描分辨率：≤0.46 μm/pixel(20×标准模式)， ≤0.23 μm/pixel(40×高分辨率模式)；</p> <p>17. 20倍图像扫描速度：15×15mm范围，在20倍率下，扫描时间：≤40秒；</p> <p>★18. 40倍图像扫描速度：15×15mm范围，在40倍率下，扫描时间：≤95秒；</p> <p>19. 聚焦方式：自动对焦和手动设置两种模式；</p> <p>△20. 运动控制：直线磁轴电机，XY轴方向上控制精度：≤10 nm，Z轴方向上控制精度：≤10 nm；</p> <p>△21. 多层扫描：可对整张切片进行Z轴方向多层扫描，自行设置切片扫描层数：1~99层。需附扫描软件界面截图，否则视为负偏离；</p>	台	1

		<p>22. 双通道高速数据传输：双通道数据传输，传输速率最大带宽：≥ 4.8 Gbs；</p> <p>△23. 仪器具有显微镜实时成像功能，可实现镜下实时观察切片各个位置，并能移动切片各个视野，具有显微镜和扫描仪两种功能，真正实现一机两用；需附扫描软件界面截图，否则视为负偏离；</p> <p>二、扫描控制及浏览软件：</p> <p>1. 图像质量：无缝隙图像；</p> <p>2. 图像调节：可对图像进行对比度、亮度和Gamma校正，便于分析</p> <p>△3. 图像智能全景实时评分功能：软件对扫描完的图像进行0~100分智能评价，评判切片图像质量的好坏，提高人工检查图像的工作效率；</p> <p>4. 切片命名：人工输入及自动识别条形码(如切片编码为条形码，仪器可自动识别条形码)；</p> <p>5. 切片扫描操作界面支持中文/英文语言；</p> <p>6. 扫描预览功能：扫描过程中，在显示器上可看到扫描切片的编号，及切片扫描的区域位置；</p> <p>7. 支持多区域聚焦/扫描，区域间空白位置可设置为不扫描；</p> <p>8. 为保证扫描数据稳定可靠，数字切片必须为单一文件，不接受多文件组成文件包形式；</p> <p>9. 图像显示：同一屏幕可同时显示多张图像。可同时控制这些图像，进行同样操作：如放大或者缩小，移动位置等；</p> <p>10. 图像标注/测量功能：可利用软件在图像上添加注释，便于科研；可利用软件在图像上进行长度测量、面积测量等；</p> <p>11. 3D扫描功能：可实现图像的Z-Stack多层扫描，样品厚度不均导致样本图像不在同一焦平面上，可对整张切片进行3D扫描，即沿Z轴做连续扫描，直至找到焦点并扫描多层图像；</p> <p>12. 可任意角度旋转切片图像，方便用户多个角度对切片进行观察</p> <p>13. 浏览器可将缩小的导航图切换到全窗口模式进行导航，方便图像循迹浏览，具有“鸟瞰”的浏览模式，实现高空浏览视角；</p> <p>14. 浏览历史追踪功能：图像浏览过程中，在图像的缩略图上可将未浏览的区域呈现暗背景显示，浏览区域呈现高亮背景显示；</p> <p>15. 个性化扫描参数设定模式：可针对不同切片样品，设置不同的扫描参数，以达到适应各种样品的特性，至少包含以下7种常见样品模式：HE扫描模式、TMA扫描模式、IHC扫描模式、细胞扫描模式、骨髓扫描模式、穿血液涂片扫描模式、刺扫描模式。</p>		
14	恒温金属浴	<p>1. 控温范围：$-10\sim 100$ °C</p> <p>2. 温度变化时间：≤ 30 min</p>	台	1
15	冷藏冷冻箱	<p>1. 工作条件：环境温度：$16\sim 32$°C，环境湿度：$\leq 80\%$，电压：$220V \pm 10\%$，频率50 ± 1Hz；</p> <p>2. 样式：立式，上下双门；</p> <p>3. 有效容积：冰箱有效容积(L)≥ 350L且冷藏室容积≥ 200L。冷冻室容积≥ 140L；</p> <p>4. 外部尺寸(宽深高)：$\leq 700 \times 660 \times 1920$ mm；</p> <p>5. 内部尺寸(宽深高)：上部冷藏室：$\geq 600 \times 500 \times 690$ mm，下部冷冻室：$\geq 540 \times 480 \times 560$ mm；</p> <p>6. 箱体材料：PCM钢板，结实耐用；</p> <p>7. 内胆材料：PCM钢板，防腐蚀、抗氧化、易清洁；</p> <p>8. 采用LBA发泡体系，冷藏室发泡层厚度：≥ 45mm，冷冻室发泡层厚度：≥ 90mm。</p> <p>9. 门体材质：发泡门；</p>	台	1

		<p>10. 压缩机：压缩机适配性强，运行功率：$\leq 160W$，风扇电机，无氟环保碳氢制冷剂，制冷高效，环保节能；</p> <p>11. 采用无氟环保碳氢制冷剂，节能高效；</p> <p>12. 高精度微电脑温度控制系统，双数码管独立显示温度、各项报警、各项设定参数、环境温度，确保运行状态安全稳定；</p> <p>▲13. 采用双压机独立双系统：冷藏室和冷冻室可独立控制、运行，其中一个出现故障不影响另外一个正常运行使用，两个空间都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单独关闭和开启；</p> <p>14. 配备数字温度显示，显示冷藏和冷冻温度，可通过调整设定温度使箱内冷藏温度恒定控制：$2\sim 8^{\circ}C$；冷冻温度：$-10\sim -25^{\circ}C$可调；调节增量：$0.1^{\circ}C$，显示精度：$0.1^{\circ}C$；</p> <p>15. 冷藏室开门时有效阻隔外部热空气进入间室，改善温度波动，可保证箱内温度均匀性：$\leq \pm 1^{\circ}C$，温度波动：$\leq 1^{\circ}C$；</p> <p>16. 冷冻室温度均匀性：$\leq 1.6^{\circ}C$，温度波动度：$\leq 2^{\circ}C$；</p> <p>17. 具备多种声光报警功能：可进行高温报警、低温报警、冷藏冷冻室开门报警、断电报警、环温报警、电池电量低报警、通讯故障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等。配备远程报警接口，可外接远程报警功能；</p> <p>18. 当上/下室显示控制/报警传感器发生故障时，压缩机以正常开停规律运行，确保样品存储安全；</p> <p>19. 多重保护功能：童锁保护、压机延时保护、压机高温保护、停机间隔保护等多重保护功能，确保设备的安全稳定；</p> <p>20. 底部配备2个万向轮、2个定向轮，其中2个万向轮带锁止，灵活，可移动、可调节，保持设备平衡；</p> <p>21. 配备安全转锁，确保样本安全；</p> <p>22. 采用金属明把手，方便开门；</p> <p>23. 箱内配备2W白色照明灯，箱内存储一目了然；</p> <p>24. 箱体配备两个测试孔，冷藏冷冻各一个，方便实验使用和监控箱内温度；</p> <p>25. 冷藏室配备3个搁架，冷冻室3个丝管蒸发器搁架，配备3个HIPS抽屉，方便物体分类存放；</p> <p>26. 配备蓄电池，断电后可持续24小时记录箱内温度并进行声光报警，并维持屏幕供电；</p> <p>27. 配备USB数据存储模块，实现数据的实时记录及导出，可记录10年以上数据；</p> <p>28. 整机运行超级静音，噪音值：$\leq 45db(A)$；</p> <p>29. 整机节能运行，24小时耗电量：$\leq 1.2kWh$。</p>		
16	兼容Illumina和MGII双平台以及双模式mRNA建库试剂盒	<p>试剂盒包含两个独立模块：</p> <p>1. BOX-I的核心为纯化mRNA所需的oligo(dT)磁珠。</p> <p>2. BOX-II包含mRNA片段化试剂，反转录试剂，常规和链特异性ds-cDNA合成，以及后续建库所需的所有试剂。</p> <p>3. 其中链特异性二链合成Buffer中将dTTP替换为dUTP，使cDNA第二链中掺入dUTP，而本试剂盒使用的高保真DNA聚合酶无法扩增含尿嘧啶的DNA模板，实现链特异性。</p> <p>4. 规格：96T</p>	个	12
17	高通量测序DNA建库试剂盒	<p>1. 本试剂盒可将DNA片段化、末端修复以及末端加dA尾合并为一步，产物无需纯化，直接进行接头连接、文库富集和分选。</p> <p>2. 无需对基因组进行机械打断，简化了建库流程、缩短了操作时间，适用于PCR和PCR-Free文库的构建。</p> <p>3. 本试剂盒可兼容不同来源和不同投入量的DNA，仅需根据目标插</p>	个	12

		入片段大小调整片段化时间即可得到所需片段大小文库。 4. 规格：96 rxns		
18	高敏RNA卡夹(NR1)	可用于检测RNA，使用次数为100次，灵敏度在5ng/ul。	支	20
19	标准卡夹(S2)	1. 500bp、内分辨率：5~10 bp； 2. 主要用于二代测序文库质控，cfDNA 检测，常规pcr 检测	支	20
20	核酸电泳marker	核酸大小1000bp。内含有20bp和1000bp的核酸	管	10
21	大片段卡夹(S3)	可用于检测DNA，用于次数200次，检测范围在15bp~165kb。	支	20
22	高分辨率卡夹(S1)	1. 500bp、内分辨率：1~4 bp 2. 主要用于多重 pcr 检测，SSR 分析	支	20
23	小RNA和转录组测序实验	提供细胞微量转录组和微量小RNA测序服务 微量小RNA测序要求： 1. 提取到的RNA质量要求，RIN值：>7.5，条带清晰，无弥散； 2. 在文库构建上，手动切胶范围：18~30 nt，插入片段检测单峰，分布均匀，呈标准正态分布 3. 测序策略为SE50 4. 测序文库的浓度：≥2 nM，体积：≥20 μl 5. 测序质量Q20：>80%，Q30：>75% 6. 测序序列通过后期比对检查，微生物、载体、叶绿体和线粒体等非测序目标片段的污染序列比例：≤10% 7. reads覆盖区在染色体上分布均匀，PCR偏好性不明显。 微量转录组： 1. 提取到的RNA质量要求，RIN值：>7，条带清晰，无弥散； 2. 在文库构建上，插入片段检测单峰，分布均匀，呈标准正态分布，片段长度范围：300~350 bp 3. 测序策略为PE150 4. 扩增后测序文库的浓度：≥5 nM，体积：≥20 μl 5. 测序质量Q20：>85%，Q30：>75% 6. 测序序列通过后期比对检查，微生物、载体、叶绿体和线粒体等非测序目标片段的污染序列比例：≤10% 7. reads覆盖区在染色体上分布均匀，PCR偏好性不明显。	组	75

注：★代表实质性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代表关键功能项；▲代表重要指标项需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产品宣传彩页或技术白皮书或检测报告或说明书等）；无标识则代表普通指标项。

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等要求；

(1)工期要求：

交货期：自合同生效起_30_天内，完成供货。

交货地点：首都体育学院

(2) 质保、售后及培训要求

质保期：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 36 个月

售后要求：1. 投标人需提供3年或以上免费质保服务，包括硬件设备和软件，质保期内提供免费上门服务。

2. 对于设备出现的任何问题，做到1小时内电话响应，2小时内上门，每周7×12小时服务，如当日无法解决问题，需提供不低于同档次备用设备，确保不影响正常实训使用。

3. 在质保期后，需对所提供的货物定期进行检查和保养，并负责终身维护，对于损坏的零部件，应承诺以不高于市场的价格提供。

培训要求：

中标人应负责对采购人的相关人员进行专业培训，直至采购人能完全操作(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列明具体培训计划方案)，提供详细培训计划。免费提供技术培训、咨询、现场指导。负责培训1-2名能对设备正常使用和维护的操作人员。

六、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履约验收主体：合同甲乙双方

履约验收时间：货物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应在 7 个工作日内组织履约验收。

履约验收方式：甲方自行组织履约验收，相关部门和乙方共同完成

履约验收程序：1. 乙方提出验收申请；2. 甲方制定验收方案；3. 成立验收小组；4. 组织验收；5. 验收资料归档。

履约验收内容：认真检查外包装是否完好无损；核对品牌、规格、型号、配置、数量、制造商信息；检查是否有检验证、合格证、保修证、说明书及原始装箱配置清单。

履约验收标准：符合采购合同、招投标文件的要求。

七、付款条件

卖方须在签订合同的同时向买方提交合同总价 5%的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履约保证金。买方在合同签订后，向卖方支付 60%的合同款；所有货物、服务验收合格后，买方支付剩余 40%的合同款，验收合格满 1 年后无质量问题，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履约保证金一次性无息退还卖方。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使用 说 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 _____(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 1(全称): _____(供应商)

乙方 2(全称): 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 3(全称): 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2) 采购计划编号: _____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 _____

品牌: _____ 规格型号: 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 _____

关键部件: _____ 品牌: _____ 型号: _____

关键部件: _____ 品牌: _____ 型号: _____

关键部件: _____ 品牌: _____ 型号: 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_____ 数量: _____ 金额: _____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 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 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 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 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 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 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 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 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 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 《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_____ 金额: _____

国别: _____ 品牌: _____ 规格型号: 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 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 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 (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_____ (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其中涉及预付款的：_____ (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_____ (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_____ (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____年__月__日，完成日期：____年__月__日。

(2) 履约地点：_____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____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 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_____

(5) 履约验收的内容：(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 履约验收标准：_____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 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_____ (产权过户登记等)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5) 投标(响应)文件

(6) 采购文件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7__份，甲方执__5__份，乙方执__1__份，采购代理机构 1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

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

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将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

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

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 1.2(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 8.2(1) 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 8.2(3) 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3) 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 14.1(5)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 第 15.2(2)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 (2)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注：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分项报价表 3、授权委托书 4、采购需求偏离表 5、售后服务承诺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背脊格式

XXXX公司(注:此处填写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及分包号
---------------------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格式)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 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 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一旦发现投标人提供的声明函不实，按提供虚假材料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如具有上述证明文件,建议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4)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协议》;上述文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5)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分包内容。

3)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6)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背脊格式(非实质性格式)

XXXX公司(注:此处填写投标人名称)	XXXX(注:此处填写项目名称)
---------------------	------------------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 标 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2) 除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 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 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供应商规模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其他

供应商所属性别 男 女(指供应商持股份额男性女性占比大的性别)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系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印鉴)：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委托代理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说明：

1.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仅当招标文件注明允许分支机构投标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格式)。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 性别：____ 年龄：____ 职务：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印鉴)：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包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注: 1. 此表中, 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 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报价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经济分类科目	制造商	产地/国别	制造商统一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1	真空鼓风干燥箱										
2	55度恒温烤箱										
3	二氧化碳培养箱										
4	凝胶成像系统										
...											
总价(元)											

注: 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4.制造商规模列应填写“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且不应与《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拟分包情况说明》中内容矛盾。中小企业的定义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5.投标分项报价不能超过招标文件中分项控制金额,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2 货物说明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企业类型	序号	货物名称	货物型号	原产地	制造商名称	数量(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交货期	交货地点	质保期	备注	
	填写： 大型企业或中型企业 或小微企业													
合计：(人民币大写)									¥					

注：1. 如果不提供货物说明一览表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2. 若投标人所投货物为进口产品，应在备注栏标明投标报价是否为免税价；若投标人所投货物为国产产品，应在备注栏标明所投产品是否为中、小微企业生产、是否为节能环保产品、是否为监狱企业生产、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如需要，投标人可以对以上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另页描述。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 (应进行选择, 未选择投标无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偏离 (如无偏离, 仅选择无偏离即可; 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 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input type="checkbox"/> 有偏离 (如有偏离, 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系列明, 否则投标无效;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 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 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 1.投标人如果对商务条款的响应有任何偏离, 请在本表中详细填写; 如对商务条款无偏离, 仅勾选无偏离即可。

2.对招标文件的采购合同在“合同条款偏离表”中进行无偏离响应。如采购合同响应为有偏离或未对采购合同进行响应, 则按响应无效处理。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据实填写)	说明(须详细列明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注:

1.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同意。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投标无效。

2.“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7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7-1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证明材料

1、投标人所投产品中涉及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须提供产品制造商和产品型号相对应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投标人应提供投标产品在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1. 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视为未提交。

2. 在本处提供的证明材料如与投标人所投产品内容(品牌、型号、规格等)不符，视为无效。

3. 如提供虚假材料，投标人须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注：计算机(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和平板式微型计算机)、输入输出设备(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空调设备(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生活用电器(空调机、电热水器)、照明设备(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普通电视设备)、视频监控设备(视频监控设备)、便器、水嘴等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7-2 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1、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提供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环境标志产品：提供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注：1. 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视为未提交。

2. 在本处提供的证明材料如与投标人所投产品内容(品牌、型号、规格等)不符，视为无效。

3. 如提供虚假材料，投标人须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7-3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8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8-1 财务信息资料表(非实质响应格式)

- 1、单位名称：
- 2、税号：
- 3、开户银行：
- 4、账号：
- 5、地址：
- 6、座机：
- 7、发票种类： 专票 普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用途
		服务费

专票及普票均为电子版，请填写邮箱：

后期联系人：

联系手机号：

联系地址：

注：以上信息缺一不可。信息错缺导致开错发票，代理公司概不退换。本表填写完整后，需打印并盖公章。

招标服务费银行账号(与保证金账户不一致)：

收款单位：国金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劲松支行

银行账号：170149276